

声乐演唱艺术与教学研究

达古拉(跟兄) 乌雅汗 任艳梅 ◎ 著



九州出版社
JIUZHOU PRESS

声乐演唱艺术与教学研究

达古拉(跟兄) 乌雅汗 任艳梅 ◎ 著



九州出版社
JIUZHOU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声乐演唱艺术与教学研究 / 达古拉, 乌雅汗, 任艳

梅著. -- 北京: 九州出版社, 2018. 5

ISBN 978-7-5108-7256-3

I. ①声… II. ①达… ②乌… ③任… III. ①歌唱法
-教学研究 IV. ①J61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129084 号

声乐演唱艺术与教学研究

作 者 达古拉(跟兄) 乌雅汗 任艳梅 著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35 号(100037)

发行电话 (010)68992190/3/5/6

网 址 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信箱 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

印 张 7

字 数 156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8-7256-3

定 价 39.00 元

前言

进入 21 世纪的今天,随着社会经济与人类文明的发展和进步,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一些变化,在物质文明充裕的前提下,人的精神文化生活日趋丰富多样,各种文化现象繁复呈现,这也是声乐演唱艺术得以快速发展的基础。人们热爱声乐演唱艺术,渴望提高声乐演唱技巧,丰富舞台表演实践,这不只是丰富精神文化生活的需要,更是全面提高自身素质的需要。

声乐,就是指用人声表现的音乐。人声表现音乐不可缺少的要素是语言,人声与语言相结合的音乐就是歌唱。发出具有音乐表现性能的美妙声音需要方法。所以声乐演唱就是用人声唱出的带语言的音乐,是音乐与文学相结合的一种综合性艺术表演形式。它与音乐表演艺术的另一门类——乐器演奏艺术相比,有着语意表述直接、感情表达真切等优点。我国自古就有“丝不如竹,竹不如肉”的审美比较,可见声乐艺术从古至今一直是广大人民群众喜爱的艺术品种之一。

声乐演唱艺术是一种以人声为乐器的复杂的体力劳动,要想得心应手地掌控自己的声音,就必须对自身的乐器进行系统的、长期的训练和辛勤的培养、创造,从而掌握正确的声乐演唱技巧。可是仅有技巧是远远不够的,还需要歌者的舞台表演和二度创作,只有两者结合,才能真正体现声乐演唱艺术的感染力。声乐演唱艺术发展到了今天,它的教学模式也发生了一些变化,歌唱发声技巧与表演的实践经验已不再是依靠口传心授方式代代相传,而是从发声生理科学的理论出发,总结出行之有效的歌唱发声方法,用以指导歌唱实践和声乐教学。人们学习声乐的愿望就是想唱好歌曲,因此,懂得发声生理的一些基本原理和声乐基本知识,有助于尽快地掌握歌唱方法。对音乐教育工作者来说,技能和知识有着同等重要的意义,以便面对受教育者“授业传道”。

本书对声乐演唱艺术与教学实践这一主题,进行了全面的论述,且语言严谨、逻辑清晰,在编写过程中,编者查阅了大量的资料,也就一些比较有争议的问题请教了相关的专家,得到了他们的帮助。但是,由于本人能力有限,本书可能还存在不足之处,望读者指教。最后,编者对给予本书巨大帮助的朋友致以最诚挚的感谢。

目 录

第一章 声乐演唱基础理论.....	1
第一节 声乐演唱的概念.....	1
第二节 声乐演唱的主要特征和分类.....	5
第三节 中西声乐艺术发展史	12
第二章 声乐演唱的主要器官	20
第一节 声乐演唱的发声器官与运用	20
第二节 声乐演唱的共鸣器官与运用	25
第三节 声乐演唱的语言器官与运用	30
第四节 声乐演唱的呼吸器官与运用	34
第三章 声乐演唱的主要技巧	40
第一节 声乐演唱呼吸训练技巧	40
第二节 声乐演唱的节奏训练技巧	47
第三节 声乐演唱的声区转换训练技巧	52
第四章 声乐演唱艺术中语言的训练策略研究	61
第一节 声乐语言概述	61
第二节 加强声乐语言形象性的训练策略	68
第三节 加强声乐语言美感性的训练策略	75
第五章 声乐演唱艺术中情感的训练策略研究	81
第一节 声乐演唱中情感的重要性	81
第二节 声乐演唱中情感的影响因素	87
第三节 声乐演唱中情感的训练策略	93
参考文献.....	101

第一章 声乐演唱基础理论

声乐作为一门艺术，它既不同于哲学和社会科学，又区别于器乐与诗歌。它不是以理服人，而是以情动人，以美怡人，以音感人，以言育人，这就是声乐独特的艺术特征声乐艺术经过长期的发展，已经成为高度完整的艺术，有着繁多的表现形式和不同的演唱方法，有着既广阔、又复杂的表现空间。从我国的实际情况看，就有说唱、戏曲、新歌剧、民族唱法、通俗唱法、美声唱法等。

第一节 声乐演唱的概念

一、音乐与声乐

（一）音乐的美学价值与功能体现

1. 音乐的美学价值

俗话说“爱美之心，人皆有之”。人，天生就喜爱美的事物。早在原始社会，我们的祖先就会用树叶或者动物牙齿等物品来装饰自己，会在他们的武器和食器上刻绘种种花纹。这种对美的追求是与生俱来的，是人类的一种本能。在感官听觉上，人总是本能地趋向于美的声音，俗话说“悦形不如悦音”，就讲的是这个道理。人类在实践中学会了根据自己的需要去创造听起来美的事物，这就是音乐。一方面，音乐是由人创造的；另一方面，音乐又影响着人的身心，通过塑造人的听觉形象达到审美目的。从美学的角度看，音乐的历史，既是人类创造听觉之美的历史，也是在听觉审美实践中用音乐塑造人的耳朵的历史。一旦人们在音乐实践中建立起了明确的听觉审美结构，那么，人们的听觉审美需要也将变得具体而明确。而一定的审美需要必然产生相应的审美理想。由此看来，在一定的历史和社会文化的影响下，尤其是在音乐实践的作用下，人们对音乐的审美需要则产生相应的听觉审美理想。而人的听觉审美理想反过来又影响音乐实践。在审美领域，人与音乐就是在相互作用中发展、演化的。音乐作为听觉艺术，在满足人们的听觉审美感性需要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独特价值。

2. 音乐的功能体现

音乐被用于非实用性的审美和思想感情的表现时，具有艺术功能。音乐的艺术功能就是用有意义的声音的感性力量打动人心。人通过艺术来满足感性的需要，这是人区别于其

他动物的根本点之一。动物的局限性,在于其感性活动仅限于物质生存的范围,例如觅食、生殖等本能行为。而人类,不仅有物质生存的需要,还会对精神及情感有更高要求,如从饱食向美食、从生殖向性爱的转变。从综合社会活动中分化出来的艺术,便是人类为了满足自己高级感性需要而创造的行为方式,艺术作品则是满足这种高级感性需要的产物。

音乐无处不在,当工作感到劳累时,一曲舒心的音乐不仅能缓解紧张疲倦的精神状态,还足以唤起我们对工作的热情和活力;当我们烦躁不安时,一首宁静悠扬的音乐则可以让我们的内心很快沉静平和下来。

音乐产生于人类社会,服务于人类社会。当音乐被用于教化、宣传、教育、认识、宣泄、科学等不同目的时,每一种音乐都有它特殊的性质,都能让我们产生不同的精神感受。譬如,温柔恬静的音乐,可以安慰人的思绪,让人安然入眠,摇篮曲就属于这类;快活的音乐,韵律感较强,让人精神爽快,小孩们听见常会欢快地跳起舞来;雄壮的音乐,可以鼓舞人的士气,振奋人的精神,军队进行曲就属于这类;悲哀的音乐,容易让人悲伤,甚至令人流泪,哀悼曲和悲歌就属于这类。

音乐也被广泛应用于科学领域中。例如,在医疗中音乐能代替麻药起镇痛之功;在车间、公共领域、服务行业、交通工具及居家等环境场所中,音乐能作为优化环境的背景音响;在动物饲养和植物栽培中,音乐被用于催奶、催蛋、催花果、促生长的手段。甚至在古代战争中,音乐也曾被用作一种特殊的武器,例如我国古代著名的“四面楚歌”和“空城计”的故事里都有音乐的特殊功用等等。

(二) 音乐和声乐的关系

音乐是艺术中的一个种类,是人类文化生活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音乐是听觉艺术,它的基本构成材料是乐音;乐音区别于噪音的基本特征是有一定的音高(发音体的振动频率),基音、泛音的构成符合规律,能产生和谐、悦耳的效果。音乐就是人类以表现自己所处在的客观世界和内心世界为目的而创造的一系列按照特定的规律和形式先后或同时出现的乐音的总和,它借助听觉使人产生美感并得到艺术享受。

中国汉代的音乐理论著述《乐记》中说:“凡音之起,由人心生也。人心之动,物使之然也,感于物而动,故形于声……”还说:“声成文,谓之音”(古代单用一个“音”字,意为音乐)这也说明了音乐和人类主观世界以及客观世界的关系,也说明了乐音被组织和赋予一定的形式,表达一定的内容才能成为音乐。

音乐既是听觉艺术,又是时间的艺术,更是表演性极强的艺术。它的实践由创作、表演、理论研究及音乐评论、教育四个方面组成,其中表演即音乐演奏(演唱)是音乐以实际音响对听众(观众)起作用,实现其本身功能的必不可少的重要环节。表演因乐音、音源、声乐学基础的不同而分为器乐、声乐两大类。器乐是人演奏乐器产生的音乐;声乐是以人体为乐器,以人的嗓音为音源,由人自身唱出的音乐,也即人声的音乐。

器乐和声乐的关系中并无对立和竞争,在音乐的整体中它们是分工、合作、亲密无间的伙伴关系。声乐教师在规范学生的声音时,往往想到乐器性能的稳定性,如启发一个中、低音的学生的低声区要像大提琴拉出的长音;启发一个花腔女高音在唱到最高声区时要像长笛吹出的那样优美;而一个钢琴教师或提琴教师却要求学生在演奏时要想到声乐演

唱,要像唱出来的一样的连贯、动听,这说明双方都不但看到而且羡慕对方的优长;声乐表演在绝大多数的时候都需要器乐的伴奏,在专业化的声乐作品中特定的器乐伴奏的音乐是不可缺少、不能随意改变的。在一般情况下器乐处于烘托得地位,但有时器乐和声乐的分量并重,有的时候器乐的重要性甚至超过声乐。越是精巧就越是要求配合得默契,交响乐和室内乐中有时有人声的声部,它要像一种乐器一样和其他乐器精心配合,奏出整体完美的效果。

声乐作为一门表演艺术对声乐演唱主体而言,它是自己内心的印象、认识、感情、感想、愿望以歌曲为载体的一种表达,一种抒解,一种信息的输出。这种表达、抒解和信息输出使得声乐演唱主体取得一定程度的精神满足,心理压力得到缓解,心理平衡在一定程度上得以恢复。但是对于客体,也就是听众,它是一种刺激、一种信息的接受,由此引起感情上的共鸣,使得客体的同类情感升起,高涨,也产生出表达和行动的要求,主体的表达、抒解、减压和对客体的刺激、共鸣、激起就是声乐的双向功能,这种双向功能在表演过程中同时出现并统一在艺术美的表达和享受当中,陕北的农民以“酸曲”排解他们心中的烦闷;青海的牧人用“花儿”来表达他们的爱情;东北人演二人转,内蒙古人唱二人台叙述他们生活中的那些悲欢离合的故事,直到今天,离退休老年人中自发地产生一种时尚,就是合唱热。一个人甚至同时参加两个或三个合唱队,比赛或到外地演出时不让去都会闹情绪,为什么老年人对合唱那样执着?我想,孤独的老年人在亲身参加的合唱音乐中能得到快乐和慰藉,在群体和谐的合唱声中他们忘却了孤独和烦恼。这些实例比比皆是,都说明声乐从来就是人类文化生活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二、声乐演唱的基本概念

声乐文化属于艺术学科的子类,既是一种艺术哲学,更是一门文化哲学;它是一种社会文化学,其中渗透着强烈而自觉的社会意识和本能的文化意识。声乐文化是一种流传很远而又包含广大的整体性的精神存在,不能妄加穿凿,强行归类。它的意蕴丰富、复杂,歧义很多,而且相互关联、相互渗透,因而需要细心辨正,审慎理顺。这是艺术认识和理解的前提,也是艺术文化学由此建构的基础。

声乐演唱是用人的声乐演唱形式表达的音乐。声乐演唱是人类在高级神经意识支配下,通过自身嗓音的声乐演唱表现发挥音乐性能、表现音乐形象的审美与创造活动。声乐艺术是以艺术化的嗓音,情感化的旋律为载体,表现音乐文学语言的寓意与意境,塑造音乐与语言高度融合的听觉审美形象,借以抒发人的思想感情的一门音乐表演艺术。

声乐演唱的表现方式有:男声独唱,分别有男高音、男中音和男低音;女声独唱,分别有女高音、女中音和女低音。童声独唱、小组唱、对唱、混声合唱、齐唱、二重唱、三重唱和哼唱等。

声乐演唱是声音的艺术。它以声音为载体,而声音是因物体振动而产生的。声音按照振动状态的规则与不规则,分为乐音和噪音两类。声乐中所用的音主要是乐音,它不同于自然界的一般声音,也不同于以声音为基础的语言。乐音是协和、悦耳的音,有着固定音高的音。这些音被组成一个有规律的体系,用来表现音乐思想和塑造音乐形象。

声乐演唱是时间的艺术。由于音乐的物质材料是声音,声音从人的口腔发出,随生随灭,在空间滞留的时间十分短暂,不能持久存在。

声乐演唱是听觉的艺术。虽然它不具备可视的形态,但可以通过人的听觉来感知其色彩和形象。一方面,声乐作为听觉艺术,需要欣赏者参与再创造,通过听者的联想,音乐形象才能在欣赏者的头脑中最后形成。只有通过听觉,借助于音乐对生活情景产生一定的联想,才能给人以音乐艺术美的感受。

声乐演唱是表演的艺术。声乐需要通过声乐演唱才能为人们所感知而产生一定的艺术效果,声音形象也需要声乐演唱才能在听众的联想中呈现出来。

声乐演唱的另一个特点是音乐与语言相结合。声乐具有情感特征,它是以社会生活为背景,以思想认识作基础,以审美观念为准则。美妙的歌声和美好的意境作用于人这个审美主体,就能引起美的感受和情的享受。声乐的语言特征是声乐的形象性寓于声乐演唱语言之中。这种声乐语言的形象性,不是歌者的外形、表情和相貌,而是由声音的色彩、力度、速度、音高之对比变化和情感着色来描绘歌曲的情、景、意、境、神。因为调式、节奏、旋律、和声、配器等音乐语法有规律地组合在一起,才能构成一幅幅清晰的音诗画面及轮廓形象,再加上用诗的节奏、诗的音韵、诗的寓意、诗的手法来精心描绘和细致刻画,才能使声乐形象更加丰润完美,栩栩如生。

三、声乐演唱语言的基本概念

声乐演唱语言的特殊性在于其中所渗透的不同的语言造型。因此,声乐演唱语言又被称为“语言的声乐”,而声乐演唱语言,应该理解为音乐化了的语言或声乐演唱性的语言。它通过音乐的造型手段使语言音乐化,使语言更富于音乐的旋律节奏感与声乐演唱性;它以独特的声音语言作为它的表现基础与声音创造,通过不同声音的组合规律与曲式手法,使声乐演唱性的语言展示出层出不穷、绮丽多姿的声音色彩与形态,并以它特有的旋律化的声音美来施展它的艺术魅力。

虽然它以有声语言作为它的创造基础,但其所依据的却不是一般的日常生活语言,而是在日常生活语言的基础上提炼加工创造出的文学语言。更具体一点说,声乐演唱语言的创造必须是具有文学性的韵文形式的歌词或唱词。这种歌词或唱词除了具有一种文学语言特有的准确、鲜明,生动的特征外,还必须以富有韵律节奏感的韵文形式去表现,它的句式结构变化必须富于节奏感,它的平仄押韵规律必须具有韵律性;它的语音要求表现出口语化色彩,便于在演唱中朗朗上口,自然流畅;富于声乐演唱性,也适宜于听觉感受的通俗易懂。总之,它要适应歌词或唱词特有的文学语言的艺术要求。

可以看出声乐演唱语言首先是以文学语言作为它的创造基础的,然而我们又不能把声乐演唱语言仅仅理解为是歌词或唱词,这是因为这种文学性的书面语言并没有音乐化,只有经过作曲家的创造之后,使具有文学语言性的歌词或唱词音乐化,这样它才使文学语言获得了声乐演唱的旋律性。但这时候也仍然没有脱离声乐演唱语言的书面形式,这是因为表现在曲谱上的声乐演唱语言仍不具备有声色彩。此外,声乐演唱语言由于声乐艺术门类的不同或音乐声腔表现的区别,从中国声乐的形式来看,声乐演唱语言包括戏曲声乐演唱语言、歌剧声乐演唱语言、曲艺声乐演唱语言以及民歌与歌曲声乐演唱语言。各自艺术表现的不同要求,如曲艺声乐的说唱性,戏曲、歌剧声乐的戏曲性,歌曲声乐特有的抒情叙事性,及地方语言的多样性,是形成丰富多彩的声腔曲种、剧种、民歌的根本原因之一。

因此在语言的音乐化上也就形成了各自不同的艺术特色与风格。此外,由于世界各民

族语种的不同特质,也同样产生了不同民族的声乐艺术,这就为声乐演唱语言艺术的研究提出了更加广泛的内容与艰巨的任务;对于它们在艺术表现上的共同性与特殊性及其美学特征,更有待深入地开掘与探求,从声乐艺术实践中总结声乐演唱语言艺术的表现规律,促进不同民族的文化交流与形式的交融,使声乐艺术进一步发展。

第二节 声乐演唱的主要特征和分类

一、声乐演唱的主要特征

(一) 声乐演唱艺术的特征分析

声乐演唱艺术作为人声音响的美,它是以文学作品的语言美、音乐作品的旋律美、声乐演唱的声腔美、表演动作的形态美和乐器的伴奏美为基本构成要素的。在一般的音乐审美活动中,欣赏者是审美的主体,音乐是审美的客体,而在声乐演唱审美中,声乐演唱扮演着审美主体的特殊角色,他既是一个优秀的审美者,同时又是美的声音的创造者,声乐演唱只有具备高超的审美能力和声乐演唱水平,才能创造出美的声乐演唱声音,为听众提供美的审美音响材料,使听众获得美的享受。可见,声乐演唱艺术的审美感受和体验是具有一定审美态度和超越意识的主体,在以某种感性存在的特有形式(客体)的呼唤下,经过生理愉悦到精神愉悦乃至精神升华的心理感应过程。它包括了生理和心理两个方面的因素,是美感经验的基础和出发点。在生活中,我们都有这样的感受,比如当你听到某一位声乐演唱家的歌声以后,在未听清楚歌词与旋律时,就已经被他那明亮清脆、悦耳动听的声音深深地感动了,当你听到某种不同的声音时,就会产生不同的感觉,有些声音会使人产生兴奋或轻松的感觉,有些声音会使人产生忧伤的感觉,有些声音仿佛使人感到微风拂面,十分美妙,并在很短时间内就可以激发我们对歌声美的感受。

(二) 声乐演唱声音的特征分析

音乐表演艺术是表现人的情感的音乐形式。众多的音乐艺术表演形式绚丽多姿,各具特色,通过不同的音色,不同的方式,表达人的内心感受,创造艺术的形象美。但唯有声乐艺术是用人声表达的音乐。人声是自然界最优美、最丰富、最具特色、最具表现力的声音。声乐艺术根据人声的特性,发挥人声的表现力,形成人类最直接的艺术表现方式,为古今中外最具感染力的音乐表演形式。

(三) 声乐演唱语言的特征分析

声乐演唱的最突出的特征是语言与音乐的高度结合,它与其他艺术门类的最大区别就在于增加了语言的造型因素,其中又包括旋律语言和文学语言。旋律是一种特殊万能的语言,这种纯音乐性语言除去标题和歌词的提示,其语言是朦胧含糊的。声乐演唱中的语言来自文学语言,歌曲的创作往往是先有歌词才有歌曲。歌曲中的词是词作者吸取生活中

典型材料创作出来的文学语言，它是借助诗歌凝练简明的手法，对事物进行的描绘和叙述。曲作者则依据歌词内容创作出既能体现词意又富有艺术性的音乐语言——旋律音调来帮助听众生动形象领会作品的思想内容。所以说：声乐艺术既是一门语言化的音乐艺术，反过来也是一门音乐化的语言艺术。声乐艺术是音乐与文学的联姻。声乐艺术从作品创作到演唱，包括文学语言的创作，音乐语言的创作，到声乐演唱艺术的二度创作的过程，从而把文学语言、音乐语言声乐演唱化，表演化，艺术化。由于声乐艺术所特有的艺术创造过程及艺术创造形式，造就了声乐艺术独具特色的美学价值。因此声乐艺术作品才比其他的音乐作品更具体、更形象、更具感染力。

（四）声乐演唱情感的特征分析

声乐不是表现事物本身，它是直接抒发人的内心情感世界，因而它的情感特征是显而易见的。声乐艺术的情感特征主要融于声乐演唱的音乐与文学语言之中，并从旋律和歌词这两个不同的角度来表现声乐演唱的情感。旋律是通过有规律的乐音组合来描绘情感，是抽象的，只可意会，难以言传。然而正是这种可意会难言传的因素使音乐无所约束地直接表达人的内心情绪，间接反映社会生活和大自然，使声乐演唱者的情感与想象能得到尽情地发挥。同时声乐演唱中又是通过诗歌的文字概念来直接反映社会生活并刻画人的外形与内心世界，它用精炼简朴的语言就能将歌曲的情、景、意、境、神描写得淋漓尽致耐人寻味。所以，声乐演唱情感要比一般的艺术更丰富、更真实、更生动、更深刻、更能拨动人的心弦，更能直接地、有力地使人的心灵爆发出火花来。

（五）声乐演唱感觉的特征分析

声乐演唱艺术的审美愉悦和审美情感是靠声乐演唱的心理感觉而感受的，因此音乐感觉的美感是声乐演唱审美的重要方面。一个成功的声乐演唱家和演奏家在演唱、演奏时，都会有一种独特而奇妙的感觉，这种感觉就是对音乐的审美感觉。它不仅能使声乐演唱充分地表达声乐作品，并且更能打动听众的心灵，并同时唤起听众与声乐演唱同样的审美感受。音乐感觉的审美特征要重视音乐的音准、节拍、节奏、速度、力度，还要注意体验生活，观察日常生活中人们说话时的情绪、语调和心理状态，观察动人的景色和美丽的风光，体验大自然的美感，观看著名声乐演唱家、演奏家的艺术表演，倾听美的音乐，从中领略声音与语言的美感、韵味与风格的美感、情感与形象的美感等。还可以通过阅读小说，朗诵诗歌，观看电影、电视等途径，加强自身的艺术修养，体验不同人物的性格和内在的情感活动，丰富音乐感觉的美感性。

二、声乐演唱的分类

（一）声乐演唱形式的分类

形式，即样式、外形。声乐形式，指声乐的演唱形式。从古到今，不同时代的声乐演唱形式都会有不同变化，声乐演唱的形式是随时代的发展而变化的。从传统的演唱形式到新兴的表演形式，精彩纷呈，各领风骚。声乐演唱的形式又是根据声乐作品的内容来决定的，迄今为止，声乐演唱形式的种类有十余种，一般可分为独唱、重唱、对唱、轮唱、齐

唱、合唱等。其综合风格的表演又可分为歌剧表演与音乐会演唱两种形式。

1. 独唱

独唱是单独一个人用歌声去塑造艺术形象,完成对声乐作品二度创作的声乐表演形式。因各人的条件和性别不同,他们的音色也不尽相同,可分男高音、男中音、男低音、女高音、女中音、女低音等独唱。其音色特点是:男高音高亢明亮,男中音浑厚庄严,男低音低沉庄重;女高音华丽灵巧,女中音温柔圆润,女低音丰满宽厚。他们之间的音域也各不相同。男高音中有音色明朗而抒情的抒情男高音,音色壮丽而坚实的戏剧性男高音等。女高音中还分为音色清脆灵巧的花腔女高音,音色秀丽甜美的抒情女高音,音色刚强壮实的戏剧女高音。独唱要求演唱者有较好的声乐演唱技巧和较高的艺术素养。独唱者是对音乐作品的表现者和解释者,他(她)们直接运用“声”和“情”对音乐作品进行艺术的再创造。

独唱常用的伴奏形式有钢琴、手风琴、管弦乐队、民族乐队、小型电声乐队与其他乐器等,有时还可加入人声独唱伴唱在声乐表演艺术中,属于高层次的表现形式。独唱是声乐表演的一种艺术形式,它主要依靠演唱者独唱,是声乐艺术形态中具有鲜明审美特征和功能的表演形式,而演唱歌剧中的能展示主要人物内心活动的咏叹调则被认为是最高水准的独唱。

2. 重唱

重唱就是指在多声部歌曲中,每一声部单独由一人(或两人)演唱的形式。重唱因声部数量的不同可分为二重唱、三重唱、四重唱、五重唱等。如果每一声部由两人担任演唱,称双重唱。因人声的类别不同,重唱又可区别为女声重唱、男声重唱、男女声混声重唱、童声重唱等。重唱艺术的表现力很丰富,各声部相互配合,共同抒发同一思想感情,塑造同一音乐形象。如由晨耕、生茂、唐诃、遇秋谱曲的《长征组歌》中的《遵义会议放光辉》就是一例。歌曲吸取了苗族、侗族少数民族民歌素材,曲调清新明亮,时而两声部分离,时而合为齐唱,生动表现了“旭日升,百鸟啼”的新春图景和毛主席指引革命航船胜利前进的意境。重唱也可用来表现不同性格特征和面貌的艺术形象在同一时间内所表达的不同感情、心理状态、思想意识。这种表现方式多用于歌剧中。如歌剧《卡门》第二幕中的走私贩子的五重唱,各声部分别代表着不同角色及其性格特征,并在同一时间内展现出来,达到一种特殊的戏剧效果。

3. 对唱

对唱所演唱的是单声部歌曲,这一点和重唱不同。对唱是指由至少两个人组成的对答式的演唱形式。其形式较为活泼,根据人声的不同还可分为男生对唱、女生对唱、男女生对唱等,也可以分两组对唱。

对唱形式在民歌中的应用非常普遍。中国乡间尤其是少数民族地区,对歌是青年男女表达爱情的重要方式。西方古典音乐中也有对唱的形式。对唱形式有由伴唱合唱队多人回答、领唱者发问的形式,也有乐器加入过门回答的方式。现代流行音乐中,尤其是滚石乐和摇滚乐中也经常使用对唱形式,深受美洲黑人音乐的影响。在非洲,部落居民聚会商讨重大问题或举行宗教仪式时,经常利用对唱的方式交流。欧洲许多国家民间聚会狂欢时载歌载舞也经常利用对唱方式。

4. 齐唱

齐唱就是众人同唱一个曲调,演唱特点是整齐划一、歌声雄壮有力。齐唱不予以限制人数的多少,可以是男声齐唱或女声齐唱,也可以是男女混声齐唱,要求歌声统一、整齐、洪亮。齐唱对,可以根据个人的喜好和歌曲的特点来选择是否需要乐器的伴奏。齐唱歌曲大都富于号召力和战斗性,是群众歌咏活动来源的主要形式。如军歌、国歌、校歌及一些富有时代感的群众集会歌曲,合唱里有时也以齐唱来表现力量与整齐。

5. 轮唱

两组以上的歌者,以相等的间隔,先后演唱同一曲调。轮唱中不同声部此起彼伏,常常形成对位与复调的效果,如巴赫的《创意曲》和亨德尔的《弥赛亚》合唱中,都有很出色的轮唱。

6. 合唱

合唱是一种将男、女、高、低各声部融合起来的集体声乐演唱形式,将演唱者划分出几个不同的声部,由这些声部同时演唱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曲调的歌曲。如果按声音的性质划分,可分为童声合唱、女声合唱、男声合唱与混声合唱等;按人数的多少划分,又可分为大合唱、小合唱;按旋律声部划分,可分为二部合唱、三部合唱、四部合唱等。

大合唱起源于17世纪的欧洲,大合唱是多乐章的声乐套曲,包括齐唱、领唱、对唱、重唱、合唱以及朗诵等形式,常用乐队伴奏,内容富有史诗性和戏剧性,常用来表现重大的现实题材,如冼星海的《黄河大合唱》便是运用了这种多乐章的声乐套曲。合唱一般用钢琴或乐队伴奏,但也有不用乐器伴奏的,称为“无伴奏合唱”。合唱有着丰富的表现力,讲究整体音响的和谐与协调,要求各声部的音色相应统一,音量相应平衡,各声乐艺术与演唱实践声部的出现有层次感。另外,对各声部的音准、节奏、速度、力度都有严格的要求。除大合唱外,还有“清唱剧”和“康塔塔”的大型多乐章声乐套曲,其内容及形式与大合唱相似,在我国统称为大合唱。

我国出现了不少用传统民歌改编的合唱曲,作曲家们在用传统表现手法的同时,吸收了西方合唱歌曲的写作手法,在保持传统风格的同时大大丰富和加强了民族声乐的艺术表现力与感染力,如新疆民歌《阿拉木罕》、青海民歌《半个月亮爬上来》等,都是成功的范例。

(二) 声乐作品体裁的分类

1. 歌曲

歌曲是由歌词与音乐合为一体的一种声乐体裁,篇幅较短、易于流传。一般可分为民歌和创作歌曲两大类型。

(1) 民歌

一般多来自于民间口头流传,从演唱场合和特征来看,可分为号子、山歌和小调三种类型。

号子:这是一种与劳动节奏密切结合的民间歌曲,如《船工号子》《搬运号子》等。

山歌:这是一种在劳动中为抒发感情、消除疲劳或传情达意而唱的民歌,如四川山歌《太阳出来喜洋洋》《槐花几时开》和云南山歌《放马山歌》等。山歌一般音调悠扬,抒情、优美。

小调：这是一种流行于城镇集市的民间歌舞小曲，如《茉莉花》《孟姜女》《凤阳花鼓》和《十大姐》等。

(2) 创作歌曲

来自于词曲作家的创作和改编，体裁和演唱形式多种多样。

在欧洲十八世纪末和十九世纪初的抒情歌曲通称为艺术歌曲，例如奥地利作曲家舒伯特的《菩提树》和《魔王》，德国作曲家舒曼的《诗人之恋》等。艺术歌曲的歌词多半采用著名诗人的诗作，作品侧重表现人的内心世界。曲调表现力强，作曲技法比较复杂，伴奏在歌曲中占有重要地位，有些歌曲的伴奏与旋律相比，很难分清谁为主次；许多艺术歌曲现已成为声乐教材和音乐会保留曲目。我国很多作曲家的作品也有不少可以称为艺术歌曲，如赵元任的《教我如何不想她》、黄自的《玫瑰三愿》等。

2. 歌剧

这是一种集音乐、戏剧文学、舞蹈、舞台美术等为一体，以声乐和器乐为主的综合艺术。歌剧的种类很多，一般可以分为正歌剧、大歌剧和轻歌剧。“正歌剧”和“喜歌剧”是风靡于18世纪初的两种抒情剧，都起源于意大利。剧作家梅塔斯塔西奥对于正歌剧的发展功不可没，而作曲家佩尔戈莱为喜歌剧奠定了成功的基础。

正歌剧：取材于神话，以神话人物、英雄骑士为主要角色，以此营造一种理想化的纯美境界。而喜歌剧最初依附于正歌剧，是穿插于幕间的一种喜剧表演。由于它以大众的日常生活为题材，具有写实主义的风格，因此很快得到观众的认可。

大歌剧：一般情况下是指那些场面浩大、内容比较严肃的、多为历史悲剧或史诗性内容的歌剧，剧中不用对白，乐队庞大，布景堂皇，角色众多，由独唱、重唱和合唱组成，还插入芭蕾，音乐从开始到结束一直不间断，器乐部分贯穿全剧的始终。通常在全剧开幕时有序曲或前奏曲，剧中给声乐演唱伴奏；幕与幕之间有间奏曲作为连接，如威尔第的《茶花女》，普契尼的《艺术家的生涯》等。大歌剧有时也指各种形式的正歌剧和法国大歌剧。

轻歌剧：其含义比较广泛，如小歌剧、喜歌剧和趣歌剧等，它与歌剧没有原则上的差别，只是题材上多采用轻松愉快或讽刺趣味较强的歌曲通俗，声乐演唱轻松而夸张，往往带有较浓的民族风格，如罗西尼的《赛维利亚的理发师》和奥芬巴赫的《地狱中的奥尔甫斯》等。

3. 清唱剧

这是一种只唱不演、没有舞台动作和舞台背景，介乎歌剧和康塔塔之间的多乐章大型声乐套曲，以独唱、重唱、合唱和管弦乐队为表现形式，有较鲜明的戏剧结构和情节，更赋予史诗性质和戏剧性。17世纪起源于意大利，18世纪以前，清唱剧所表现的内容基本上是《圣经》故事和世俗音乐两大类。19世纪以后清唱剧的内容题材日渐扩大，加入了爱情故事的内容，现代作曲家们已经用这种体裁来表现重大的历史和现实题材。著名的清唱剧有亨德尔的《弥赛亚》、海顿的《创世纪》《四纪》和黄自的《长恨歌》等。

4. 大型声乐作品

康塔塔：原意为意大利语的声乐演唱，17世纪初期，用以指人声演唱的声乐曲，以区别于当时泛指一切器乐曲的奏鸣曲。现指一种多乐章的大型声乐套曲，包括独唱、重唱及合唱，由管弦乐队伴奏。康塔塔是与我国的大合唱体裁十分相似，所以我国的大合唱也

称为康塔塔,如冼星海的《黄河大合唱》等。

弥撒曲:大主教的礼仪歌曲。分普通弥撒、特别弥撒、安魂弥撒、婚礼弥撒和主教弥撒等,其中普通弥撒曲较为常用,通常包括慈母经、荣耀经、信经、圣经、降福经和羔羊经等六部分。弥撒曲中不仅有重唱与合唱,还有独唱及咏叹调,如巴赫的《b小调弥撒》等。

受难曲:一种专为纪念耶稣之死的宗教音乐,其性质与神剧相仿,但内容仅限于耶稣受难一事,起源于13世纪,如巴赫的《圣约翰受难乐》。

经文歌:以经文为歌词而写的无伴奏合唱曲,代表作曲家有帕莱斯特尼娜和巴赫等。

众赞歌:一种基督教会众人合唱的赞美诗,旋律在高音部,其他声部配以和声,较通俗。16世纪以后,作曲家常将它加以改编,并用管风琴伴奏,在17、18世纪德国宗教音乐中,众赞歌占有相当重要的位置。

(三) 声乐表演声音的分类

人类的嗓音是声乐演唱的工具之一,它是由声带振动而发出声音的一般性物理现象,是人类的自然生理能力。声乐演唱艺术就是要运用科学的发声方法使人的嗓音变得更加美妙、动听。人类的嗓音按照性别和年龄差异特点,可分为童声、女声、男声三类。按照音域的高低、音色的差异和不同的表现特点,女声可以分为女高音、女中音、女低音;男声可分为男高音、男中音和男低音。

1. 童声

童声是指少年儿童变声期以前的声音。童声的声乐演唱音域较窄,一般为 $a \sim e^2$ 。总的来说,一般童声声乐演唱最适宜的应用音域为 $d^1 \sim b^1$ 。童声的音色娇嫩、清脆响亮,较为纤细。男女童声的音色无差异,较为接近女声。

童声是非常美妙的,具有明亮,纯净,自然的声音特色和淳朴丰富的情感,是所有的少年儿童在变声期之前的声音统称。虽然由于少年儿童的声带处于生长期,但是它独特的表现力是不可替代的。因此,科学的训练是非常重要的。尤其是在变声期前后,合理的用声时间、强度和科学的发声方法,能够使他(她)顺利地经过变声期,获得一副成人的美妙歌喉。

少年儿童的心理和生理两方面都处于成长和发育的过程中,不同年龄段的童声又存在着能力上的差异。因此在声乐演唱训练中特别要注意合理适度的声乐演唱,声乐演唱的时间不宜过长,控制发声的音量不宜过大,不应过分追求高音区。主要目的是训练对声音的控制力、对音乐的感受力,培养好的声乐演唱习惯,积累丰富的修养,以及学习大方得体的表演方式。

2. 女声

女声可以分为女高音、女中音、女低音。

(1) 女高音

女高音是人声的最高声部,其音域是 $c^1 \sim c^3$,有的可唱至 c^3 以上。女高音具有清澈、明亮、柔和的音色特点和强烈的穿透力,在合唱中,常常担任最高声部和主要旋律声部的演唱。女高音由于音色、音域和演唱技巧上的差异,又可分为抒情女高音、戏剧女高音、花腔女高音。①抒情女高音声音宽广、明朗、音色秀丽、柔和圆润、抒情性强,适于演唱

声乐演唱性较强的声乐曲,如艺术歌曲、浪漫曲等,在歌剧中一般扮演青少年女子。②戏剧女高音声音高亢、浑厚、坚实有力,音色丰满洪亮,情绪和色彩变化丰富,具有庄重、坚强的特色和很强的艺术感染力。该高音擅长于演唱戏剧性较强的、音乐蕴涵较深的声乐作品,善于表达强烈复杂的思想感情和激动人心的戏剧性场面,如歌剧、清唱剧中的咏叹调等。③花腔女高音声音清亮醇和、圆润灵活、精巧细致,色彩变化丰富,是一种技巧性的女高音类型,其音域比其他类型的女高音更宽广,高音可唱至 c^3 以上的 e^3 、 f^3 或 g^3 。花腔女高音擅长演唱欢快的、情绪热烈的乐曲,而且具有演唱快速音阶、琶音、顿音和装饰性华彩乐段的独特能力。由于其具有器乐般的精湛技巧和表现力,一些近现代的作曲家为其创作声乐协奏曲,如声乐协奏曲《海燕》等。

(2) 女中音

女中音介于女高音与女低音之间,一般是从 $a—a^2$,有的也可唱至 c^3 。但不如女高音唱得轻松。其音质圆润、柔和,音色深厚、丰满,与戏剧女高音相比,色彩较暗,较之女低音则显明亮。女中音擅长演唱亲切、抒情性较强的歌曲,在合唱中担任中声部的演唱。该音在歌剧中常担任重要角色,往往扮演剧中的成年女性。

(3) 女低音

女低音的音域通常是从小字组的 f 到小字二组的 d ,即: $f\sim d^2$ 。女低音是女声中最低的声部,音色浑厚、丰满而结实。俄罗斯作曲家柴可夫斯基的歌剧《叶甫根尼·奥涅金》中第一幕第一场的《奥尔伽的叙咏调》就是一首女低音独唱曲。

3. 男声

男生也可以分为男高音、男中音和男低音。

(1) 男高音

男高音的音域通常是从小字一组的 c 到小字二组的 g 或小字三组的 c ,即 $c^1\sim g^2$ (c^3)。男高音是男声的最高声部。按音色特点可细分为抒情男高音和戏剧男高音二类。①抒情男高音,音色明朗、甜美、抒情而富有诗意。由张加毅词、田歌作曲的纪录影片《绿色的原野》中的插曲《草原之夜》便是一首被誉为“中国的小夜曲”的男高音抒情歌曲。②戏剧男高音,音色洪亮、坚实有力,富于英雄气概,多表现强烈的感情和戏剧性色彩。如意大利作曲家普契尼的歌剧《托斯卡》中的男主角、画家马里奥·卡瓦拉多西的著名咏叹调《星光灿烂》即是一例。

(2) 男中音

男中音的音域通常是从大字组的降 A 到字一组的 g ,即: $^bA\sim g^1$ 。其音域和音色都介于男高音和男低音之间,音色刚毅、雄壮有力。

法国作曲家比才的歌剧《卡门》中第二幕埃斯卡米洛的斗牛士之歌《先生们,我心里真欢畅》就是一道典型的男中音唱段。

(3) 男低音

男低音的音域通常是从大字组的 e 到小字一组的 e ,即: $E\sim e1$ 。男低音的音色低沉、深厚、雄浑,擅长表现苍劲沉着和庄重雄壮的感情。

如俄罗斯作曲家格林卡的歌剧《伊万·苏萨宁》中第四幕伊万·苏萨宁的咏叹调“请埋葬我,大地母亲”即为一首男低音曲目。

第三节 中西声乐艺术发展史

一、中国声乐发展历程简介

(一) 远古时期

在远古时期最原始的音乐是声乐，是人类劳动与自然斗争的结果。远古先人在共同劳作时为减轻扛木负重的疲劳而喊出“邪许邪许”类如“杭育杭育”的声调和节奏，类似号子类劳动呼声。据刘安在《淮南子》中记载：“今举大木者，前呼舆论，后亦应之。此其于举大木善矣。”这就是说人在抬木头的时候，前面有人喊，后面有人和，这样有利于团结力量抬起巨大的木头，这可以说是中国最早有记载的“劳动号子”，这充分证明音乐源于劳动。

原始的音乐是歌、舞、乐三位一体的，其中，声乐演唱占最重要地位且较突出节奏因素。例如：《礼记·郊特牲》记载的一首古代祭歌、仿用呼喊、恳求的音调唱出来，恳求上帝保佑：“土反其宅，水归其壑，昆虫毋作，草木归其泽”。

这个时期虽然没有形成完整的声乐艺术形式，但已经有了固定音高，并出现了简单的音阶，节奏较明显和突出，这标志着古代声乐艺术开始萌芽。

(二) 奴隶社会

公元前 21 世纪以后，中国进入奴隶社会即西周、春秋战国时期。这个时期，声乐演唱作为古代重要的音乐形式更加盛行，声乐艺术逐渐形成与发展。它几乎是社会各个阶层的共同爱好，但统治者和庶民唱的歌曲是不同的。据《诗经》记载，当时存有 305 首歌曲，分为“风”“雅”“颂”三类。“风”，有 15 首民歌，基本上是北方民歌，流行范围大约在陕西、山西、河南、山东、湖北的北部和四川的东部。“雅”一般是贵族、文人的作品，其中，有不少反映社会现实、同情劳动人民、揭露统治阶级内部矛盾的作品。“颂”大多为古老的“祭歌”。西周时期，出现了音乐机构和音乐教育。可以说世界上最早的音乐学校属于中国西周时的“大司乐”。这个机构的职务含音乐行政、音乐教育和音乐表演 3 个方面。声乐演唱家韩娥和声乐教育家秦青就是春秋战国时期的，这证明当时的演唱技巧和水平已达到相当高的程度，既然有了专门的声乐机构，那么，它就有专门的系统培养和训练方法。这对我国声乐艺术的发展起着积极的推动作用。

(三) 秦汉时期

汉武帝时期是中国民族声乐、民歌发展的高峰期。那时，起源于民间的声乐演唱形式——“相和歌”兴起了。最初，“相和歌”是没有伴奏的，随着时间的推移，发展成一人唱、众人附和的形式，还加入了乐器伴奏。汉魏时期的“相和大曲”就是南“相和歌”进一步发展而来的。“相和大曲”已经具备了三段式的歌舞曲的基本结构。